#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1-22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通用32篇）《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　　读完了《城南旧事》，一种淡淡的忧伤涌上心头。“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是别离多。”　　小说是由五个没有因果关系的故事构成的：英子跟随爸爸妈妈从日本漂洋过海到北京，住在*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通用32篇）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

　　读完了《城南旧事》，一种淡淡的忧伤涌上心头。“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是别离多。”

　　小说是由五个没有因果关系的故事构成的：英子跟随爸爸妈妈从日本漂洋过海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这里的一切都让英子感到新奇，会馆前的“疯”女人，常被打骂的小伙伴妞儿，隐藏在荒野里的小偷儿，敢于冲破家庭的藩篱追求新生活的兰姨娘，丢下自己孩子来做奶妈的宋妈，她们都曾与英子朝夕相伴，但最后却有一一离去。直到最后，严厉又慈爱的父亲长眠，“我”被放上长女的家庭责任，童年就远去了。

　　五个故事中《惠安馆》篇幅最重，也最为感人。英子初次尝到友情的甜蜜，又初次尝到世事的苦涩。秀贞和妞儿让英子摆脱了大人的束缚，英子又让她们母女俩相认了，而等待着她们的是死亡，而不是快乐，从单纯快乐到愁肠百结，其中凝聚了多少人间悲喜呀！

　　珍惜你身边的人吧！当身边的人与英子一个个的离去时，英子是有多么的伤心啊。可能你觉得这不太可能发生在你的身上，但当你真的失去她们的时候，会怎么样？世事难料。多照顾照顾，关心关心身边的人吧，当你是别人快乐，自己也会快乐的。

　　《城南旧事》像一幅童年的风景画，像一幅京味风俗画，像一幅时代的缩微风云图，像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读一读吧，人间悲欢离合尽在其中。那时，就会懂得珍惜身边的人。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

　　赫尔岑曾说过：“书，这是这一代人对另一代人精神上的遗言，这是将死的老人对刚刚开始生活的青年人的忠告，这是准备去休息的哨兵向前来代替他的岗位的哨兵的命令。”的确，书便是这样。

　　前几天，我看了《城南旧事》这本书。书中讲的是英子小时候的故事。儿时的作者小英子一直生活在北京，但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北京城。还是胡同生活的时代。长得清秀可爱的妞儿;众所周知的“疯子”秀贞;重男轻女的宋妈，还有讲不清北京话的爸妈。他们都深深印在了我心中。

　　《城南旧事》这本书像一幅童年的风景画，很多童年的生活细节都被作者描述的栩栩如生，趣味盎然。老洋槐上的“吊鬼子”，西厢房里的小黄鸡，草丛里的小皮球，跟爸爸乱学歌谣，撮合兰姨娘与德先叔。尽管时代不同了，生活的条件也不同了，但作者纯真的童心并没有改变，因为那是作者最深处的记忆。

　　回过头，让我们也想想童年，有多少记忆是我们回味过的。或许真的很少很少。有的人甚至不稀罕去回味，因为他们认为，过去并不能代表现在。但他们又可曾想到：如果没有过去，又怎会有今天;如果没有过去，又怎会有悲与欢，如果没有过去，又怎会有离与合。过去，是重要的!

　　童年，是每个人最纯真，最快乐的时代。童年，也是每个人最深处的美好记忆。让我们一起来开启心灵的窗户，去回味心中最美丽的种子——童年的记忆!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3**

　　读完林海音女士的《城南旧事》，那淡淡的伤感中含着暖暖的温情，如烟似雾，缭绕在我的心间，挥之不去。

　　小说末尾，英子的爸爸用微弱的的声音对英子说：“你长大了，要学会照顾弟弟妹妹，要帮着妈妈做事。”年仅13岁的英子，懵懵懂懂的，觉得爸爸讲的话使她很不舒服，但还是应允了她父亲的要求。读完后，我的泪不禁顺着脸颊滑落下来。英子，虽然是这个家里最大的孩子，但当时的她才刚刚小学毕业，就不得不接受她父亲撒手人寰的事实。她那幼小的心灵过早地体验了生离死别，那种痛楚又有多少人能够承担下来呢？何况是英子这个需要被呵护的小女孩呢？

　　往下读，越来越为英子的勇敢、为英子的担当而钦佩不已，联想我自己的生活、处事的方式，不由得羞愧起来——吃过晚饭，夕阳已经亲吻着西山时，我和妈妈来到公园散步，夏日的傍晚也是闷热的，但还是有许多人在外面散步，聊天，跑步……我们来到一个大型广场，许多叔叔阿姨，还有几个漂亮的大姐姐都在舞池中心翩翩起舞，宛如一只只优雅的天鹅。大家在一旁其乐融融地聊着天，一边称赞跳舞的人们，一边又聊着自己的事情。

　　妈妈鼓励我去跳跳舞，我犹豫不决，心里忐忑道：上面的都是大叔大妈，也有几个大姐姐，但就没有我这么小的姑娘，他们会议论我吗？会嘲笑我吗？我紧张地都忘记在家中我是如何舞蹈、如何自信呢！尽管有妈妈殷切的鼓励，最终我还是落荒而逃。回到家，她并没有批评我，而是心平气和地对我说：“孩子，你以后可要勇敢一点，即便是公众场合，也应从容不迫。最近你不是正在看《城南旧事》吗？何不学一学小英子身上的优点呢？”妈妈的话，让我豁然开朗，赶忙又钻进书里去，边看边觉得勇气渐渐回到我的心里。

　　我轻轻地合上书本，静静地品味书中的故事，英子使我懂了很多很多。我仿佛看到英子从书中走过来，朝我挥手，朝我微笑，使我心头漾起一丝丝温暖，一缕缕牵挂。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4**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读完《城南旧事》这本书，这首老歌就在耳边荡漾。

　　英子是一个活泼、天真、善良，乐于助人的女孩。她帮助疯子秀贞找孩子妞儿，使她们母女重逢。这使我想到了，英子6岁，就懂得了什么是爱，什么是关心别人，帮助别人，英子的童年是丰富多彩的，是纯朴的，还是令人难忘的。

　　我记忆最深刻的是：英子和惠安跟疯女人玩时，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但看到英子知道自己的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英子不仅仅帮助她们母女重复，还将自己的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她们当做盘缠去寻找秀贞的亲人，此刻，我不禁为英子感到骄傲，一个六岁女孩，竟懂得友谊，懂得爱，这大概是一种来自生活的力量鼓舞着她在成长吧！读着读着，我的心时而心惊肉跳，时而轻松自在。我觉得很奇怪：难道英子不怕秀贞吗？看到最后我才明白，她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个纯真洁净的心灵，正是因为她有了这颗心，童年才会幸福。那才是真正的，无忧的，不折不扣的快乐。

　　读完《城南旧事》这本书，心里感觉就像冬日的暖阳洒在身上，使我感到做人要有一颗善良的心，才能感到充实感到快乐。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5**

　　似冰心一般婉柔的手法、童心。城南的旧事渐渐浮现眼前。

　　英子说，长大后要写一本书，把天、海分清楚;好人、坏人分清楚;疯子，贼子分清楚。她终究是写了书，可书里的疯子、贼子却是如此两样、善良，令人喜欢。不知道英子分清楚了没，我倒是迷迷糊糊、辨认不清了。现实的社会永远比书中的难，于是，有了这本书，这些故事，这些童趣、这些旧事。

　　旧社会的悲哀时时在文中出现，“看杀头”，所有人都拿玩笑般看待，或者怨恨“他”，只是谁又像“小英子”一样，去了解了“他”?关心了一个被人憎恨的“贼子”。

　　一个作家的文章，绝不是让人逼迫出来的。“小英子”反抗“妈妈”让她写的文章类型，她拒绝了人心的恶处，只记得一个“约会”：“我们看海去!”一个永不能实现的愿望埋藏在心底，“英子”终究能见到海，可是另一个与她“约会”的人，却不能履行这个誓言了。“哥哥的弟弟”在旧社会中，必然是一样忧伤的结尾。

　　不长大真好，不知道多年后的“英子”，回想这些事，会不会有深深地自责。读者所知道的，只有：“我们，看海去!”

　　终是离去，喜爱的与不喜爱的，每个人都会离开，目送或者听闻，留下淡淡的忧伤与不足、轻轻地自责。不复返的童年如梦境般，全部消失在雪中，驴儿的铃声中，“飞入芦花皆不见”。忧伤伴童年，风味独特，却是回悟感伤。旧事。

　　终是流水过，繁花依旧，旧事回忆梦中留。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6**

　　阅读是一盏明灯，照亮我们前行的方向；阅读是一枚指南针，在我们迷失方向时为我们指路；阅读是一杯干渴时的清茶，为我们散去夏日的炎热。

　　这个令人快乐的寒假里，如果说电视是我的朋友，那么书籍则是我的闺蜜。这天，我再一次捧起了《城南旧事》这本书，虽然我已经读过了好几遍，但我对这本书的兴趣丝毫没有减。

　　轻轻地翻开这本书，就有一种突如其来的亲切感。书的语言简洁，有孩子们的百般猜想，有对人物的讽刺，还有趣味的话语，比如《惠安馆》这个故事里说林海音的妈妈说不好北京话，她原本想说：“买一斤猪肉，不要太肥。”结果说成了“买一芹租漏，仆要太回。”每次一读到这儿我就会忍俊不禁。这本书还用了许多方言，比如在《兰姨娘》这个故事里，出现了“毛窝”一词，刚开始，我努力猜想，难道毛窝就是用毛做成的窝吗？这个疑问激发了我很大的兴趣，经过网络搜索，我终于茅塞顿开，原来，毛窝就是一种以蒲草编成的深帮圆头，内有毡毛、芦花或鸡毛的保暖鞋，这个名字听起来真是憨厚、可爱又纯朴啊！

　　这本书是写作者林海音在北京城南的童年生活中所发生的趣事。书中出现了很多人物：比如，英子、英子妈妈、英子爸爸、宋妈、秀贞、妞儿、李伯伯等，而其中令我印象最深的就是命运多舛的宋妈了，她是英子的奶妈，是一个非常善良的旧时妇女，故事里说宋妈为了生计，把儿女扔给了她本以为可以信任的丈夫，然后用整整四年的时间悉心照料着英子的弟弟妹妹。但是，当她真正地等到可以看她自己儿女的时候，却发现自己已经什么都没有了，儿子早早夭折，女儿已被狠心的丈夫卖了，面对如噩耗，她四年来的思念以及强大的精神支柱瞬间倒塌了。每次读她的故事，我的眼睛就会湿润，这便让我联想到了中国贫困地区的那些留守儿童，他们的父母严然就是现代版的宋妈，她们为了生计，要鼓起多大的勇气，才能放下自己的孩子去外地打工或者也是做保姆照看别人家的孩子，这是多么不容易啊，我从骨子里看到了她们的坚强！

　　《城南旧事》这本书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去品味，回味，去珍藏。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7**

　　读完了《城南旧事》，有一种淡淡的忧伤涌上心头。对我来说世间的事物我们小孩还看得不够透彻，引用书中的“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是别离多。”但是在我们小孩眼中快乐要比忧伤要多得多。

　　小说是主人公小英子在老北京的生活经历组成，由五个没有因果关系的故事构成的：英子跟随爸爸妈妈从日本漂洋过海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这里的一切都让英子感到新奇，会馆前的“疯”女人秀贞，常被打骂的小伙伴妞儿，隐藏在荒野里的小偷儿，敢于冲破家庭的束缚追求新生活的兰姨娘，丢下自己孩子来做奶妈的宋妈，她们都曾与英子朝夕相伴，但最后却有一一离去。直到最后，严厉又慈爱的父亲离去，小英子背上长女的家庭责任，童年就远去了，孩子时的梦想都远去了。肩负家庭的责任，童年就这样结束了！

　　五个故事中《惠安馆》篇幅最重，也最为感人。英子初次尝到友情的甜蜜，又初次尝到世事的苦涩。秀贞和妞儿让英子摆脱了大人的束缚，英子又让她们母女俩相认了，而等待着她们的是死亡，而不是快乐，从单纯快乐到惆怅，其中凝聚了多少人间悲喜呀！

　　我们享受着父母的疼爱，要爱护身边的人！书中描写当身边的人与英子一个个的离去时，英子是有多么的伤心啊。可能你觉得这不太可能发生在你的身上，但当你真的失去她们的时候，会怎么样？世事难料。多照顾照顾，关心关心身边的人吧，小时候父母关心我们，长大以后我们要回报他们，这是必然的，你别人快乐，自己也会快乐的。

　　《城南旧事》像一幅童年的风景画，像一幅老北京风俗画，但是我们的童年是一首幸福的歌曲，和小英子比起来天差地别。我们在快乐中成长，在幸福中长大。追忆着童年的梦想都是那么美好，校园、学习、劳动都是难忘的。在伟大祖国爱护下，我们小孩子快乐的成长，感谢祖国！像妈妈一样爱护我们！让我们的梦想飘扬起来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8**

　　《城南旧事》是一本自传体小说，作者是著名作家林海音，就是书中的英子。写了小英子在北京的童年时光、乐趣，以及一个个鲜活生协的人物和他们的故事。文章描写细致、刻画出了小英子眼中的老北京。

　　半个世纪前，小英子跟随家人飘洋过海来到北京，信在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里面的一切都让英子感到新奇。在北京胡同里认识很多人，惠安馆里的女疯子秀贞，小伙伴妞儿，甚至是出没草丛的小偷等等，都让她印象深刻。严肃认真的爸爸，每天朝夕相伴的保姆宋妈，慈祥可亲的妈妈，有趣的兰姨娘，这些每天都见到的人物，同样让英子记忆深刻。文章一共分为6个小故事，分别是《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和《冬阳、童年、骆驼队》。其中《冬阳、童年、骆驼队》被选入五年级下课本教材，《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登与语文七年级下册课文。《冬阳、童年、骆驼队》写了小英子第一次看到了骆驼，听到了清脆的驼铃声，怀旧童年。《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写了院子里爸爸的石榴花落了，而爸爸也去世了，小英子终于长大了。英子是个乐观坚强，富有爱心的孩子。她帮秀贞找到了女儿小桂子，也就是妞儿并把自己的钻表和妈妈的金镯子给秀贞做盘缠，去找思康叔。

　　文章描写的并不是那么优美，但却充满温馨质朴。不紧不慢，不温不火，让人感动，描写了一个孩子眼里的老北京，纯真，善良。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9**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来，来时莫徘徊……”这一首让人回忆离别的歌谣在《城南旧事》中响起。

　　林海音笔下的城南旧事，是美好而又平凡的，一个个文字都散发出温暖的气息。我最喜欢的一篇文章是《冬阳童年骆驼队》，在这篇文章中，天真的英子也学着骆驼一样，唾沫沾在薄薄的唇边。“慢慢地走，慢慢地嚼，总会走到的，总会吃饱的。”做任何事都耐得住性子，要学会让自己平静下来。也许骆驼就是因为不慌不忙的性格，才能耐得住长途的寂寞吧！生活中，我们不也要向骆驼学习嘛。

　　“叮呤呤——”下课了，我也开始想数学题了，一分钟过去了、十分钟过去了、二十分钟过去了，可我还是毫无头绪。“啊”我有些不耐烦了，于是开始疯狂地咬笔根，可是越急越是想不出办法。而就在这时，我想起了骆驼，也想起了它们不慌不忙的性格。“呼——”我深吸一口气，试着让自己平静下来，我开始冷静地思考数量关系，分析题目意思。三分钟后我终于解决了这个大“BOSS”。

　　生活处处皆学问，书中自有黄金屋。《城南旧事》不仅教会我要冷静，还教会了我许多道理。来看看这本书吧，让我们平静下来，我相信你也会有所收获的。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0**

　　自从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后，我就觉得平常的一些事情也可以被写的那么生动有趣。

　　这本书讲述了作者小时候的事情：遇到偷东西的贼，还把他当作好人，但那贼是为了他不务正业的弟弟，但是不懂事的小作者把他给害了捉了去。由此可见，作者把一件小事细化，变成了一件复杂、生动、有趣的事。

　　作者还提到过兰姨娘的事。爸爸和叔叔都喜欢兰姨娘，作者为了维护妈妈，最终让姨娘和叔叔走到了一起。

　　说到英子的事，英子遇见了对她那么好的小偷，我也在内蒙古遇到了善良直爽的蒙古人。就比如说带我骑马的爷爷吧。别人骑马让马奔跑都要收钱，但爷爷让我们一路飞奔却没有多收钱。由此可见，这位爷爷多么善良。

　　还有为我们在荒山野岭里开越野车的爷爷。虽然我们坐的车是二驱，其它车都是四驱，但经验丰富的爷爷轻而易举就排在了第一。他还说，我们对他好，他也对我们好。他还和我们讲了许多蒙古族的故事。这就是直率的蒙古人。

　　《城南旧事》是一本好书，看了会带给你许多启发。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1**

　　今天，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里面的几个小故事让我有很深的感触。

　　里面有一个小女孩叫妞儿，她在小时候被父母遗弃，现在被人收养，可是她的养父母只是把她当成赚钱的工具，不但不关心她，还经常打她、骂她。

　　现在，我们都生活在那么好的环境里，怎么可能体会到那个年代的生活呢？就拿我来说吧，每天都吃自己喜欢的菜，穿自己喜欢的衣服。有一次，妈妈做了一大桌好吃的，有：红烧肉、糖醋排骨、可乐鸡翅……可是我觉得红烧肉太咸了，糖醋排骨太甜了……还没吃两口，就放下筷子，回到自己的房间去了。妈妈见了，连忙来到我的房间门前，劝道：“乖女儿，快点出来吃饭啊！”可是我连理都没理。妈妈不行，爸爸也上阵，他还答应我如果我出去吃饭，就实现我一个愿望，这回我有点动心了，不过也还是没出去。最后，他们想不出办法，只好问我想吃什么，再到街上去买。现在我觉得自己做错了，我不该那么任性的，应该体谅父母的苦，因为我有那么好的爸爸妈妈。

　　《城南旧事》这本书教会了我：要学会懂得珍惜父母对我们的爱。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2**

　　最近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

　　林海音的原名是林含音。她生于1918年，去世于20xx年。她生于日本。她的代表作有《城南旧事》、《海藻与咸蛋》、《冬青树》、《晓日》等。

　　这本书给我们讲述了一位叫英子的小女孩，小英子在惠安馆认识了丢了孩子而精神失常的秀贞，胡同里的人都认为她是疯子，可小英子却不这么认为，她天天去找秀贞，接着又认识了妞儿，以后小英子每天早晨去找秀贞说话，下午和妞儿一起玩，晚上描红字。接着小英子上学了，讲了他们从一年级到毕业的许许多多的事。通过英子的双眼让我们看到了老北京城南区大人们的喜怒哀乐和悲欢离合。

　　《城南旧事》这本书让我了解了老北京人们的生活，而且可以看出作者很想念在北京城南的景和物，也让我知道了生活就是由这些琐碎的事情所组成的，每个人的童年只有一次，一去不复返，但我们可以记住，在我们的童年所经历过的不管是美好的还是悲伤的事，让它成为美丽的回忆。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3**

　　童年，是曾经的天真可爱，是美好记忆的开始，也是人生旅途的起点。童年是一场梦，也是一辈子也抹不去的记忆。林海音写的《城南旧事》，是她对童年生活的美好回忆和恋恋不舍。

　　《城南旧事》这本书和其他的名著不同，淡淡的文字，悠悠地叙述着一个个平凡的故事，将我领进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老北京。六岁的小姑娘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的好朋友。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被家人扔到了城墙根下，生死不明，英子非常同情她，帮她找到了离散六年的女儿。后来，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她在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年轻人，为了让弟弟上学，他不得不去偷东西，不久巡警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英子九岁那年，奶妈的丈夫来到了林家，英子得知奶妈的不幸经历后，十分伤心。英子六年级时，爸爸因肺病去世，奶妈也被她的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合上书本，我有种意犹未尽的感觉，《城南旧事》给我带来了太多太多的感受。小小的英子，是那么天真可爱，她本应该像同龄人一样，过着无忧无虑的童年生活，但她却要像大人们一样思考，做事。爸爸去世后，她不仅要哄弟弟妹妹开心，还要照顾妈妈，一个12岁的小女孩儿，支撑了半个家。

　　回头看看我们的生活，个个都是自由自在，无忧无虑，手机、电脑、电视、零食，想要什么就有什么。整天待在家里看电视，玩手机，吃零食，既不用操心家务活儿，也不用为吃的，穿的，用的而发愁。

　　童年，就像一个百味瓶，里面装着酸甜苦辣。我们体验到了童年生活的快乐、甜蜜，却没有体验过心酸、甘苦。每个人的童年都是一段美好的过程。也许在你人生的旅途中，它是个铺垫；也许在你成功、辉煌的人生中，它是你的启蒙老师，把你从懵懂带向了懂事，带向了成功。那段美好的记忆，谁都要无法抹去，把它藏在心里吧，那是你最珍贵的宝贝。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4**

　　《城南旧事》这本书是我在图书室借的，作者是林海音。

　　这本书主要是回顾自己的童年时所发生的事情写的。书中的女主角就是作者自己。

　　那时候小小年纪的英子跟着爸妈搬了新家。在这儿的小小胡同口里，影子认识了被别人称做“疯子”的秀英。她和秀英接触多了才知道，秀英和自己的丈夫还没有结婚就有了孩子，秀英生下孩子后，丈夫都远走在外求学。爹娘无奈把秀英生下不足一个月的女儿扔在城南墙边。秀英思女儿心切最终疯了。后来英子在胡同里又认识了一个小女孩，最后发现她认识的那个小女孩竟是秀英的女儿！英子帮助秀英和小女孩逃跑，可没想到母女俩却惨死在火车轮子下。影子因为这件事又搬了家，因此也害了一场大病。搬了新家，影子认识了不同的人，又发生了许许多多的事。

　　再后来，英子长大了，可是在小学毕业典礼上，爸爸却没有去参加英子的毕业典礼。

　　影子回到家后，看到正在玩耍的弟弟妹妹们，英子忽然觉得自己应该懂事了，可是她忽然发现爸爸心爱的夹竹桃落了，医院里又传来爸爸病死的消息。可英子并没有哭，她确实长大了！

　　看完这本书之后，心里特别不是滋味，是为英子的悲惨遭遇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5**

　　林海音笔下的《城南旧事》，是美好而又平凡的。淡淡的文字，却散发着爱的气息。

　　其实这本书的主要内容非常简单，就是讲述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认识了秀贞。后来，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妞儿相认后，立刻带着妞儿去寻找爸爸，不幸被火车压死。没过多久，林英子的爸爸因为得了重病去世了。而“我”却去找妈妈了……

　　在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文章是《惠安馆》，因为它用各种方言把“惠安馆”这个名字描写的有趣极了。用北京话说是“惠安馆”，宋妈说成了“惠难馆”，妈妈说的是“灰娃馆”，爸爸却说成“飞安馆”。

　　当然，这是一本充满人性美的书，英子的心是纯净透明的，当大人们看不清美与丑的时候，她却能看得清。英子善良、仗义、倔强、聪明、勇敢，而这些正是我们生活中所要追寻的，不管你多大，不管你在什么位置，都不应该丢失童年的那份纯真与善良。

　　纯真善良的美丽童年，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去品味，去珍藏。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6**

　　翻开《城南旧事》，听着作者娓娓道来，主人公小英子的童年经历深深地吸引了我，一口气读完了全书，仍然意犹未尽……

　　小英子小的时候，住在惠安馆附近，她善良而纯净，当时，惠安馆里有一个疯子叫秀贞，而小英子却很友好地和她相处，在英子心里，她觉得秀贞并不是人们口中的那个疯子，秀贞只是心中有事，所以便成天念叨思念而已。在故事中，小英子还结识了一位好朋友妞儿，妞儿是她小时候最好的玩伴。其实，生活中，你只要站在别人的角度，多为别人着想，你就会理解别人，也会赢得别人的尊重与信任，收获真情与友谊。

　　看着看着，我想起了我的小时候，当时，我也有一个邻居叫“宋二”。他小时候不幸得了脑膜炎，留下了后遗症，便变成了一个智力有些滞后的人，人们看见他，都会用看不起的口气和他说话，嘲弄他，但是奶奶觉得他很可怜，对他很好，从不逗弄他，因此他也喜欢到奶奶家来玩，有时帮奶奶照顾我。

　　有一次，奶奶和姑姑们要出去，就让宋二在家看着我，没想到，他还挺会逗小孩子的，一会用波浪鼓一摇一摇的，一会用小鸭子叫“嘎嘎”，一会又做鬼脸，逗得我哈哈大笑。

　　还记得一次，奶奶让宋二带我先去坐公交，他一路上又摇又晃又哄的，可真是太有心了，终于上了公交车了，他可没闲着，用身体撑开人群让我舒服些。看，他这些小小的举动都代表了他的责任心和他对我的疼爱。

　　用心去感受，用爱去感恩，你会发现生活中每一处闪光点，发现每一个人的优点，妈妈说：“只有美好的心灵才能感受美好。”

　　是啊！何尝不是呢，小英子用心感受童年的美好，我也用心去回忆童年的美好，你呢？你们呢？美好而纯真的《城南旧事》印在每个人的心中，让我们一起去回味！让世界充满善良而真挚的眼睛，让世界充满爱！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7**

　　这些天，我看了一本好书，名字是《城南旧事》。这本书是被称作中国台湾祖母届的人物林海音所写，讲述了林海音童年在城南时的悲欢离合。

　　这本书的内容是：林海音五岁时跟随父母漂洋过海来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一住就是二十几年，这里也就成了她的第二故乡。林海音在这条胡同里，认识了许多朋友：小桂子，小栓子，妮儿等，还发生了许多有趣的事情。

　　这本书描写了旧北京形形色色的人和事。其间英子也经历了成长的变故。也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开始走进故事里：惠安馆内被称作疯子的姑娘秀真，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为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做小偷的哥哥，因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是英子成长过程中的重要人物，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

　　本书中的英子用自己稚嫩的眼光去看这个杂乱的社会，对那些复杂的人和事，她有着特别的理解和看法。她有分不清的事，比如分不清海和天，她觉得太阳是从碧蓝的大海上升起来的，但它也是从蔚蓝的天空中升起来的。她的身上有种宝贵的东西，那就是有颗助人为乐的心。有一次，她为了让别人一家团聚，竟然把妈妈的的手镯拿去给他们做盘缠，这几乎是一个成年人都不可能做的事情。这让我想起一句俗语：赠人玫瑰，手有余香。

　　说起这些，我就会想起我自己，以前我也不太爱帮助别人：看到别人摔倒不去扶她，看到别人做坏事也没有制止。以后我要向她学习，她那助人为乐的精神值得我们大家学习!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8**

　　《城南旧事》是中国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品。在上个世纪的老北京，胡同、四合院、暖炉、小棉裤、八珍梅、城南游艺园、大鼓书场„„书中的小主人英子被这些充满温情的事物包围着，又被慈祥而严厉的爸爸、操持着家务的妈妈、善良的宋妈等人宠爱着，再加上几乎每年都会新加一个的弟弟或妹妹„„这样一大家子的生活故事韵味十足的

　　英子的童年趣事都体现在了《惠安馆》里。英子敢去闯一闯：她的妈妈和宋妈都不让英子去惠安馆旁玩，甚至每当走到惠安馆门口时都会加快脚步：因为那儿有一个“疯子，”可英子还是经常背着她们去那儿了，并慢慢地于“疯子”秀贞成了朋友，明白了她并不是真疯，而是因为想念自己失散多年的孩子——小桂子而“疯”。英子发现与自己同龄的好伙伴——妞儿竟然是小桂子时，我也不禁大吃一惊.

　　《城南旧事》故事中的角色都与英子建立起一定的感情，但随着事情的变化，这些人都由于种种原因离开了英子，甚至是永别。

　　现在我们正处在美好的童年时光，我们要珍惜现在幸福的生活，随着现在的科技发达，我们不会向英子那个年代一样，失去朋友了就联系不上。我们更要好好珍惜身边的每件事和每个人。

　　童年是快乐的，童年的许多趣事为童年增添了色彩。童年，一去不复返所以要珍惜自己所拥有的美丽童年时光!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19**

　　这个暑假，我又一次拜读了女作家林海音的《城南旧事》。

　　这本书是作者以其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为背景的一部自传体小说，描绘了主人公英子在北京城南经历的童年往事。《惠安馆》中：纯洁、痴情的“疯女子”秀贞最终和她的女儿“小桂子”一起惨死在火车轮下。《我们看海去》中讲述了为供弟弟上学，迫不得已而做了贼的年轻人。《驴打滚儿》中：来自农村为了养家糊口，千里迢迢到英子家做奶妈，而她自己的孩子一个被淹死，一个被卖掉的保姆宋妈……

　　林海音把她小时候的童年惟妙惟肖地记叙下来，饱含真情实感。我捧着她的书一会儿边看边笑，一会儿又边看边哭，仿佛自己就是那个小英子。疯女人秀贞、伙伴妞儿、做贼的青年，美丽的兰姨娘，朝夕相伴的宋妈和因患病而长眠地下的慈父……这些人物都曾陪伴过英子，却都又一一离开了她。这本书中的一切都是那么自然、亲切，给人一种很真实的感受。

　　这本书朴实易懂，就连我们少年读者也能领会书中微妙的情趣和含义，是一本上佳的儿童读物！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0**

　　《城南旧事》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一位著名的女作家，她以少年的心态来叙述自己在北京城南幸福的童年生活。书里面的人物十分丰富，有惠安馆的疯子———秀贞，有小桂子、宋妈等等一些非常生动的人物。

　　这部作品由五个篇章组成：《惠安馆》、《我们去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爸爸的花落了，我们不再是小孩子了》。全文中有一个人————英子贯穿始终，以她孩子般纯洁的眼睛来看北京生活的点滴，记录着英子七岁到十三岁的成长经历，旁观着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凭着她微妙的记忆把在童年生活里发生的每一件事记录下来了，汇聚成了一本书——————《城南旧事》。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充满疑问似的，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里上锁，总是任凭人们进进出出。所以她和秀贞结下了友情，三天两头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写下了承诺，甚至认真的倾听小偷讲自己的故事；她非常爱着自己的奶奶，但又能平静地看着奶奶离开人世。小英子的眼中的一点一滴都是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也让我们从小英子哪儿看到事情的另一面。虽然《城南旧事》落幕是心酸落泪的，这本书的每一个故事的结尾，里面的人物都是离作者而去，但作者依然很乐观，构成了作者一个十分精彩的童年。

　　读了这本书，让我更懂了很多人生道理，也让我更加懂得珍惜童年的美好生活。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1**

　　文/张林珠

　　在寂静的夜晚，坐在温暖的书桌台灯下，津津有味地读书是一件多么畅意的事啊。最近，最令我痴迷的书就是林海音奶奶的《城南旧事》。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活波可爱、天真烂漫的小女孩小英子，作者用第一人称的方式讲述发英子6岁到13岁的生活。这里面有5个故事，分别是《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通过这5个故事，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

　　我喜欢小英子，特别是在惠安馆里面的小英子，她十分的善良、天真、富有同情心。因为她连人人嫌弃的疯子都不怕，而且还能和她成为朋友。

　　我同情大个子小偷叔叔，因为他不是为了自己享受生活而去偷东西，而是由于生活贫困，为了让自己的弟弟有一个好的学习环境才不得不做的小偷。

　　我认为宋妈有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因为她说“要不是小栓子死了，y头子，我不要也罢”.让我觉得她既可怜又可悲。

　　这本书，我就要读完了，希望后面的故事更精彩，更吸引人。期待着小英子给我带来更多的惊喜。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2**

　　童年是多彩的，是美丽的。每个人都喜爱童年，珍惜童年，写童年数一数二的就是《城南旧事》了。在课本里，那个在大树底下学骆驼咀嚼的可爱的小英子，一下子抓住了我的眼球，让我回想起自己的童年。

　　童年如画，把点点滴滴的微笑收集了起来，放在白纸上，使它脱离了洁白，变成了一幅一生都珍惜的画卷。童年如流水，从叮咚的泉水，变为涓涓细流，再汇入成熟的海洋。《城南旧事》生动有趣，虽然不是我们现代的童年，但却有独特的乐趣。拿起书，沉浸在作者的童年往事中，看着那无邪的英子与惠安馆的“疯子”做朋友，与胡同里的贼相互谈笑，也只有一个孩子才能干出这种事来。还有兰姨娘、宋妈，与每一个人物的交往都是那么有趣，同时也让我体会到不同的人生，不同人的苦衷。

　　《城南旧事》也让我想起自己年幼时学金鱼嘴巴一张一合的傻事，英子仿佛就是从前的自己。我还想去用擀面杖把一张照片擀成大海报，这些都只有童年的脑袋才想得出来。每一个孩子都是天真无邪的。

　　每个人的童年都是一本丰富多彩又与众不同的“城南旧事”。翻阅童年这本书，读起那不一样的“童年旧事”，每一件都是一幅有趣的童年水墨画！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3**

　　暑假来了，我读了一些好书。当我读完林海音的《城南旧事》后，我十分难忘，这本中所充满的亲情、友情和许多不同的。这本书是林海音在北京（当时称北平）度过的二十五年后，思念小时侯的北京而写下的。《城南旧事》一共分成5个部分，分别是：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

　　这本书中有许多人物，如：秀贞、妞儿、宋妈、燕燕……作者林海英把人物写得十分生动，好像人物已经跃然纸上。不过，最让人悲伤的是：在林海英十三岁时，她可亲可爱的爸爸离她而去。林海英认为如果一个人的一生一定要分为几段的话，父亲离她而去，是她的人生中最最重要的一个段落。爸爸的花儿落了，一是说：爸爸离林海英而去，二是说：爸爸的花失去了爸爸的精心照顾，枯萎了。可能大家没有注意到，虽然人物很多，有斜着嘴笑的兰姨娘，骑着小驴回老家的宋妈，不理小孩的德先叔叔，椿树胡同的疯女人，井边的小伴侣，藏在草丛里的小偷，但是，每一段故事的结尾，里面的主角都是离作者林海英而去。这些结果都让人感到一丝丝悲伤。

　　从《城南旧事》中，我体会到了很多很多，真正的快乐是无忧无虑的，是欢欢乐乐的，蹦蹦跳跳，童年是十分美好，快乐的。最重要的，就是：人间美好真情在。

　　在书中，林海英有趣的，感人的，快乐的事。这些事都为了体现一个人生哲理：人间中，有人看重钱财，有人看重生命，有人看重地位……但最可贵的是人间的情感。因为林海英在《城南旧事》中注入了许许多多的情感，所以让孤孤单单的文字，充满了生机！

　　文中的林海英让我们看到了她小时候的稚嫩，也让我们感受到了童年的美好。我真喜欢这本既好看，又不缺乏生机的书！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4**

　　我喜欢阅读。随着知识量的需求，也随着阅读的迫切，我捧起了《城南旧事》。

　　惠安馆讲的是疯女人秀贞寻女的故事。善良质朴的英子，疯疯癫癫的秀贞；天真可爱的妞儿，竟是大家苦苦寻找的“小桂子”。故事让人着迷，情节让人感动。我爱不释手，有时写作业竟不知不觉看起了《城南旧事》，魂儿像跑了一样，呆呆地看了半天，也不肯放下。它就像有一股魔力，吸引着人。

　　故事一直在为妞儿的身世做着铺垫，总是围绕着“泪坑儿”展开。这种情节的转变让人绝对想不到英子的两个朋友竟是母女关系。母亲秀贞，想嫁给一个大学生，怀了个小女儿，本应幸福美满，生下女儿后，却不得已抛弃女儿，最后落得“夫离女散”，她也变成了疯子。女儿小桂子，被人在齐化门捡到，从此为了唱戏而奋斗，是因为她有个狠心的养父。她们相认时，我读到“她的热气一口比一口急”时，我感到气喘；当读到“终于哇地一声哭出来”时，我的眼泪也要迸发出来。当她们离开时，我点了点头，欣然接受这个结果。

　　这本该是个圆满的结果，可事情并没有想象中这么简单。秀贞和妞儿的生命，不，是和小桂子的生命，结束在火车轨道上。这也是英子为什么会收到自己送出的手表、金镯子等物品的原因。最后的结果是个残局，秀贞没了、妞儿没了、小桂子也没了。英子的搬家使她忘掉了秀贞、妞儿、小桂子，开始新的生活。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5**

　　《城南旧事》这本书对我来说，既陌生又熟悉。陌生是因为当我打开书的时候，我对里面的内容一无所知;熟悉是因为这本书在去年的时候它就已经静静地躺在了我的书柜里。

　　暑假里，这本书被放在最显眼的地方。但是，它是那么的灰不溜秋的。总是被我喜欢看的书压着。我在妈妈的催促下很不情愿的翻开了书的第一页，却舍不得再把书合拢了。这么好看的书，我怎么现在才看呀?

　　书中的主人公叫英子，生活在民国时期的北京城南。家里住着英子的父母，弟弟和妹妹，还有一个雇佣的保姆宋妈。第一个故事讲的是：惠安堂里有个女疯子，妈妈不让英子去搭理她。而英子却很喜欢她。第二个故事讲的是：一个哥哥答应陪她一起去看海，为了供弟弟读书而去偷别人东西。但是对于英子来说，他却是自己的朋友。但是最后还是失去了这个朋友。第三个故事讲的是：聪明的英子用自己的方式让兰姨娘离开了爸爸。保护了自己的家。

　　看完了这本书，我想起了妈妈对我说过的一句话：妈妈一定要给你一个快乐的童年。以前我没有体会妈妈这句话的意思。看了这本书，我渐渐明白了：童年会随着我的长大会消失的，有一天我也会变成大人。但童年快乐的记忆却不会消失，会永远留在我的心里。我会好好珍惜现在的一切。让每一天都过得开开心心。

　　《城南旧事》是一本你你能一口气看完，但过几天你又想重新打开的书。不信，你试试?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6**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美好的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这本书是著名女作家林海音写的自传体小说《城南旧事》，以其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为背景，讲述了英子在北京城南发生的种种故事。

　　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英子在北京城南的一条胡同里。那个常常站立在惠爱馆的“疯子”季贞，是英子认识的第一个好朋友。季贞曾经和一个大学生相爱，后来，那个大学生被警察抓走了，季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被他们丢到了城根下，不知下落。最后却被找到了，但是在寻找爸爸的途中，一不小心火车的轮子下死了。后来英子搬到了新帘子胡同。英子就又认识了一个人，他为了供弟弟上学，就去偷东西。虽然我不喜欢小偷，但是听到英子怎么说，我就觉得他有点可怜了。过了不久，那个小偷就被警察带走了。九岁那年，宋妈的丈夫来到了英子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在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了，女儿呢，却被丈夫卖掉了，英子很难过，不知道宋妈为什么要丢下自己的孩子，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爸爸因得肺病去世了，宋妈也走了。英子就随着家仆乘上马车，告别了童年的时光。但那一缕淡淡的哀愁，那一抹沉沉的相思，深深地印在英子的童稚的记忆里，永不消退，也深深地打动着我……

　　《城南旧事》带给我的种种有点甜，有点酸，有的开心，有点难过的滋味，都是一双童真的眼睛告诉我的，我想，在我今后的人生中，这双充满童真的眼睛一定会永远伴随着我，而我的眼睛也会因此而清亮起来。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7**

　　每一本好书，都是值得让人细细去品味，我暑假读了林海音《城南旧事》，不仅用眼睛看，嘴巴读，而且还用心在书上划笔记，脑子在思考，看到了这个故事是那么动人。

　　作者林海音从小孩子到大孩子，经历了许多波折，伤心就流泪，高兴就大笑，林海音很想念童年住在北京城南的那些景色和人物，因此写下了《城南旧事》。这本书刚开始翻开目录，一队骆驼印入眼帘，林海音把普普通通的骆驼写在书上是为了什么，后来才知道林海音说“夏天过去，秋天过去，冬天又来了，骆驼队又来了，但是童年却一去不还。冬阳底下学骆驼咀嚼的傻事，我也不会再做了。”突然就被打动了。全书通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观看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许多平平常常的细节里有一种说不出来的小孩的天真，却又能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文中宋妈的唠叨，爸爸的严肃……都让我记忆犹新，最后一章——爸爸的花儿落了，最让我感动了。英子在毕业典礼前，由襟上的夹竹桃想起了爸爸，回忆了我在医院看望爸爸、爸爸逼“我”上学、爸爸让“我”单独去汇款和爸爸喜欢花的一些生活小事。尤其最后一句话是：“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亲爱的爸爸去世了，她的童年结束了，刚满十三岁，就开始负起了不是小孩子所该负的责任，而我从中感悟到了成长淡淡的忧伤，在这淡淡的忧伤中我禁不住再三寻思个中深意，每个人都不得不长大，真不知道我长大会怎样？

　　好书常如最精美的玉器，珍藏着人的一生思想的精华，若将其中的崇高思想铭记于心，就成为我们忠实的伴侣和永恒的慰藉，浸浴在“读书之乐，乐融融；读书之乐，乐陶陶”的境界里是件多么幸福的事啊。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8**

　　读完了《城南旧事》，我也不禁回想起自己的童年。

　　这本书是一部自传体小说，它以朴实、纯真的笔调，描绘了20世纪20年代主人公小英子在北京城南经历的童年往事，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一个上个世纪初北京人的生活。

　　作者林海音，是著名女作家，原名林含英，小名英子。1918年3月在日本大阪出生，不久后，随父母回国，在北京度过了难忘的童年。

　　我最喜欢的是“爸爸的花儿落了，我再也不是小孩子了”这一章。这一章讲得的英子的爸爸去世了，英子六年级毕业了，英子回想起宋妈，兰姨娘，那个小偷和厨子第高说的一句话“英子，你长大了，不能欺负弟弟妹妹，要好好照顾你妈妈……”英子哭了，她开始明白自己要承担起一个家的责任了，自己要成为半个父亲了。

　　读完这一章，泪水就在我眼珠里打转，到最后，我是实在忍不住了，竟低声呜咽起来，泪珠“扑嗒，扑嗒”的掉在桌子上，泪如雨下。我不禁想起了自己的童年。我小时候，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虽说现在我有一个弟弟，一个妹妹，可也没有缺衣少食啊，和英子比起来，我真是自愧不如！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29**

　　文/董佳颖

　　《城南旧事》是我第一次看的小说。这本书非常的精彩，让我一看就非常入迷。

　　小说采用第一人称的叙事方式，所记载和描写的一切事件和情景，都是主人公小英子亲眼所见、亲耳所听、亲身感受或思考的。这样一来，小英子经历的人和故事旧使读者既感到新奇，又觉得真实可信。小说在语言上、人物形象和故事的内容上，都体现了它的“京味”特征。为读者展现了浓厚的北京地域特色，如北京话、北京人、北京的风土习俗等等。

　　我最喜欢“惠安馆”.这一段最精彩、最好看。英子帮助秀贞和妞儿团聚，但不幸死在了火车轮下。秀贞和妞儿好可怜啊！

　　我也喜欢“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在是小孩”里的插叙那一段，体现了爸爸慈爱的一面，爸爸虽然严厉，但却是为了“我”好，不愿“我”养成不好的习惯。

　　在“兰姨娘”中，为了让德先叔和兰姨娘彼此有好感，狡黠的“我”耍了心思抹去了“四眼狗”,反而说兰姨娘夸德先叔有学问。在午饭时，两人看着对方，表现了“我”的计划成功。在这里小英子的角色就像似媒人。她用她的聪明、狡黠，挽救了自己的家庭。

　　《城南旧事》实在太好看了。到现在都让我回味无穷。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30**

　　在这个愉快的暑假，我读了一本感人肺腑的书，它的书名叫做《城南旧事》，它的作者是著名作家林海音。当我读完这本书是，深深的留下了两行热泪。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名叫英子的小姑娘，他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她结交的第一位朋友就是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之后两人经历了千辛万苦，终于，英子帮助秀贞找到了她失散多年的女儿，帮助她俩相认。

　　就在秀贞和女儿在寻找女儿的爸爸时，被飞驰的火车轧死了，因此英子十分难过，发了高烧，昏迷了数十天，差点丢了性命。几个月之后英子的父亲也去世了，英子非常伤心。但随着家人和亲友的离开，英子真正地体会到自己的责任，他真正的长大了。

　　故事中，主人公英子的一生十分的不幸，与她相识的人都遭到了不幸，自己的父亲去世了，英子的朋友秀贞也被车给轧死了，就连他的女儿也随着母亲秀贞英年早逝……所有的不幸，都发生在了英子周围，主人公英子简直就是在不幸中长大的孩子。但是她没有被不幸打倒，还坚强的活了下去。这种坚强不屈，风雨难阻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十分令我佩服。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31**

　　前不久，我看完了林海音的名著——《城南旧事》，令我深受感动。可令我印象最深的还要数“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故事中的一个情节了。

　　这一章主要讲了林海音因为下大雨二而不去上学被爸爸用鸡毛掸倒打的事情。当我看到林海音的爸爸把她打的满脚都是一条条伤痕时，我心里想这个爸爸林海音管得那么严呀！相比起我的爸爸，他就不像这个爸爸一样对我不打也不骂，很纵容我，因此我身上才有很多的缺点。看来，以后得让爸爸也像这个爸爸一样，把我管教的严一点，这样，我身上的缺点才会改正。

　　俗话说：“打是亲，骂是爱。”林海音的爸爸虽然把林海音管教的很严，但还是很爱林海音的，毕竟有哪个父母不爱自己的亲骨肉呢？你看，故事中还提到这样的一件事：林海音的爸爸打完林海音之后，亲自冒着大雨戴上了花夹袄给林海音穿上，又递给林海音一些钱，从这一刻中，我看到了一个父亲对女儿的那种无微不至的爱！此刻，我想到了爸爸，爸爸会在下雨时把伞偏向我；会把好吃的让给我，我冷时会把外套脱下来给我穿上，总之什么都让着我，也是着浓浓的爱，让我觉得很温馨。

**《城南旧事》读后感\_450字 篇32**

　　这个暑假，我读了林海英写的《城南旧事》。这本书记录了小英子的童年生活。

　　我在读第一篇文章“惠安馆传奇”时，我知道了小英子一家搬到北京还不到一年，作者写出了他们的对话，虽然只是短短几句话，就能把人物刻画得栩栩如生，我好像徜徉这本书中，能者见他们的举手投足、喜怒哀乐一样。特别是英子的妈妈和宋妈的对话：妈妈从不会说：“买一斤猪头，不要太肥。”而是“买一斤租漏，不要太回。”还有“惠安馆\"，宋妈说“惠难馆”妈妈说“灰娃馆”爸爸说“飞安馆”小英子和孩子们说“惠安馆”，这些语言描写了他们每人格形象的鲜明对比。

　　别人都说秀贞是疯子但小英子却很友好地和她相处。这件事让我明白，在生活中，我们只要站在别人的角度，多为别人着想，我们就会理解别人，也会赢得别人的尊重。

　　年仅七岁的小英子，用自己的想法与行动告诉了我们：世界上本来就没有绝对的好人与坏人，也没人能真正分清他们，就如同没人真正分清海和天一样。因此看人不要只看表面，也要看内心的东西。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